

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4月11日下午3: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视频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4月7日以书面、电话方式通知到各位独立董事，本次会议应到独立董事3人，实到独立董事3人，会议由召集人赵春海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于2024年拟接受关联方滨州三元家纺有限公司劳务服务，代为进行污水处理，预计发生金额为400万元（不含税）。若污水处理量不超出2000m³/天，按照单价8元/吨（污水量≤2000m³/天）支付处理费用，若污水处理量超出2000m³/天，超出部分按照单价15元/吨（污水量>2000m³/天）支付处理费用，总价按实际发生金额结算。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预计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关联方基于自身业务发展需求而进行的，满足了公司发展及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因此，同意《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将其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审议时，公司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之签字盖章页）

与会独立董事签字：

赵春海_____

杨公随_____

王玲_____

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1日